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查处演出、娱乐、网吧、互联网文体产品及服务、电子游戏、美术品销售、文物经营等活动中的违法行为
2. 查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网络出版等方面违法违规出版活动和印刷、复制、出版物经营活动中的违法经营活动
3. 查处侵权盗版行为
4. 查处违法安装和设置卫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违法接收和传送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和走私盗版影片放映行为
5.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文化市场执法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本级决算组成。

内设机构：办公室和两个执法中队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25.39
八、其他收入	8	5.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2.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6.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6.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46.81	总计	60	346.81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6.81	340.90					5.9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39	219.48						5.91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5.39	219.48						5.91
20701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25.39	219.48						5.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7	92.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82	43.82						
208015	事业运行		43.82	43.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	49.15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	25.62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11.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1	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3	21.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3	21.3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8.33	18.33						
221020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6.81	308.18	38.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39	186.76	38.6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5.39	186.76	38.63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25.39	186.76	38.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7	92.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82	43.82						
2080150	事业运行	43.82	43.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	49.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	25.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11.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1	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3	21.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3	21.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3	18.33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9.48	219.4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98	92.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1	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3	21.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90	340.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90	总计	64	340.90	34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40.90	308.18	32.7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9.48	186.76	32.7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9.48	186.76	32.72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19.48	186.76	32.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7	92.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82	43.82		
2080150	事业运行		43.82	43.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15	49.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2	25.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5	11.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1	7.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3	21.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3	21.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3	18.33		
2210202	提租补贴		3.00	3.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1.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75.76	3020	办公费	1.21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17.29	3020	印刷费	0.11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71.00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30.38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5.62	3020	电费	1.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1.65	3020	邮电费	0.34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1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0.72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3021	差旅费	0.18			
3011	住房公积金	18.3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39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5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7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11.87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4.01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0.20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69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1.64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3.71	公用经费合计				24.4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
执法大队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		3.60		3.60		0.24		0.24		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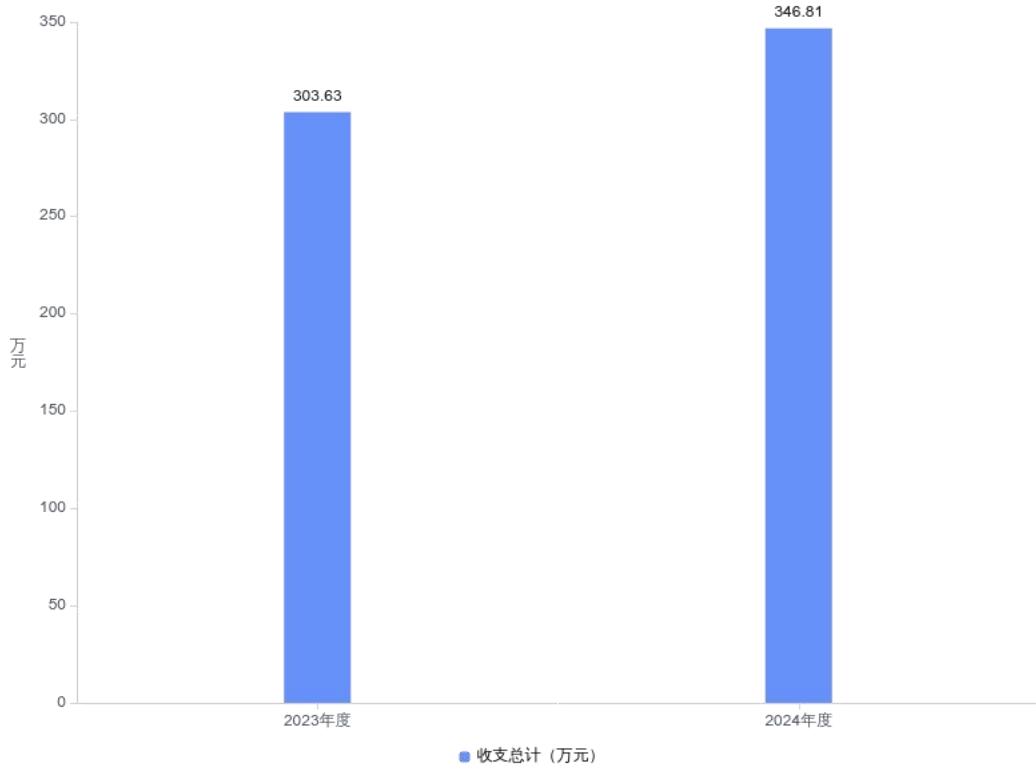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46.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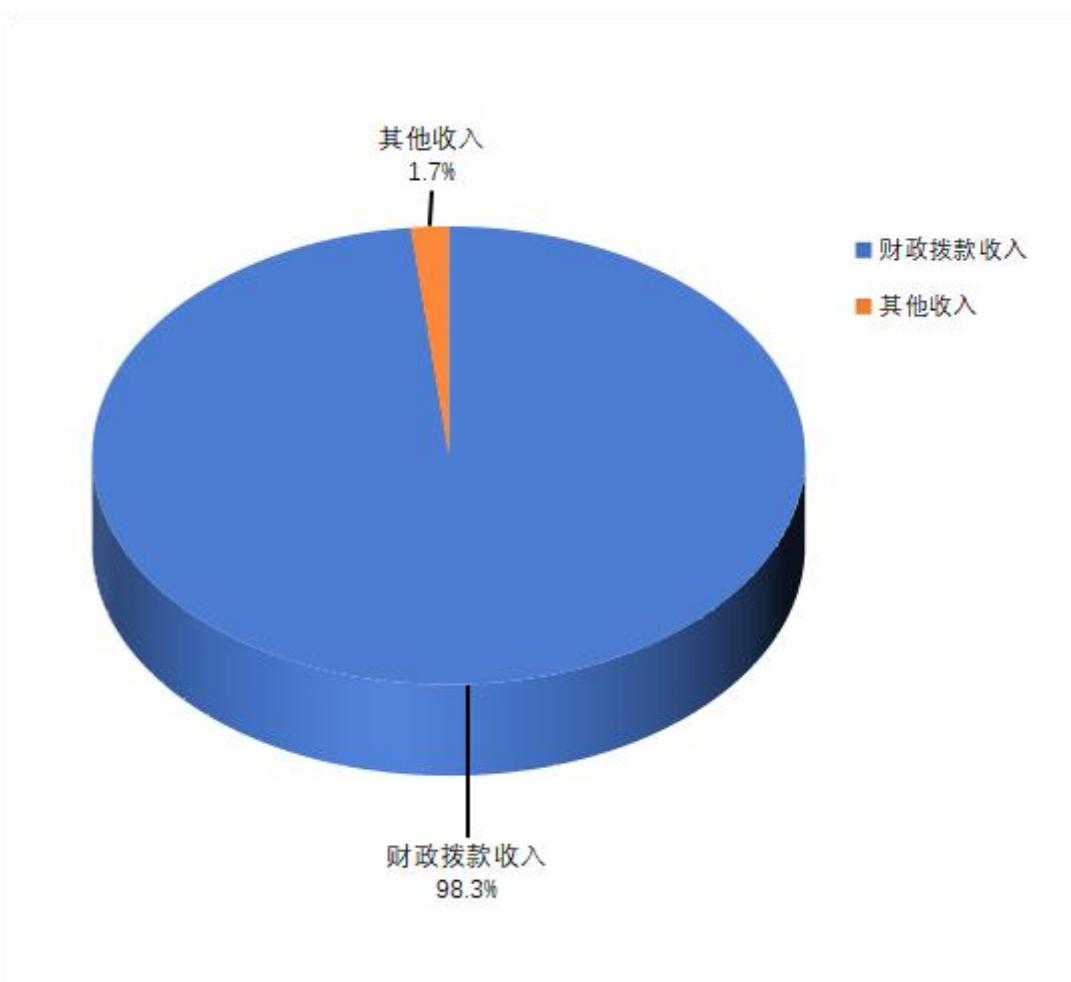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46.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3%；其他收入 5.9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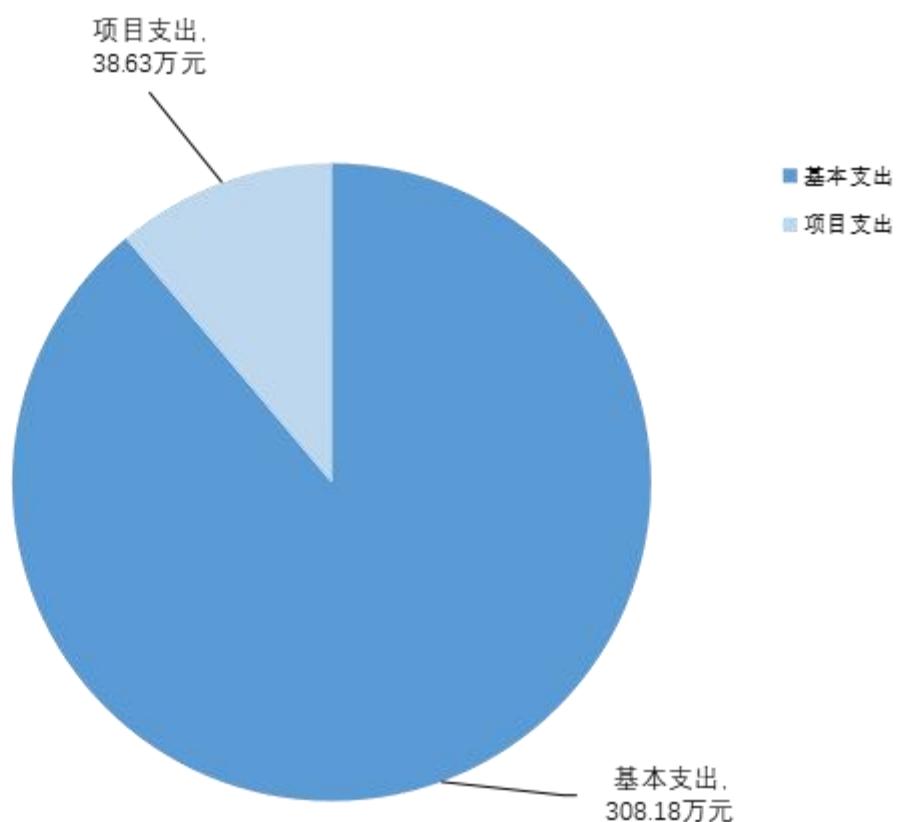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46.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08.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8.9%；项目支出 38.6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1.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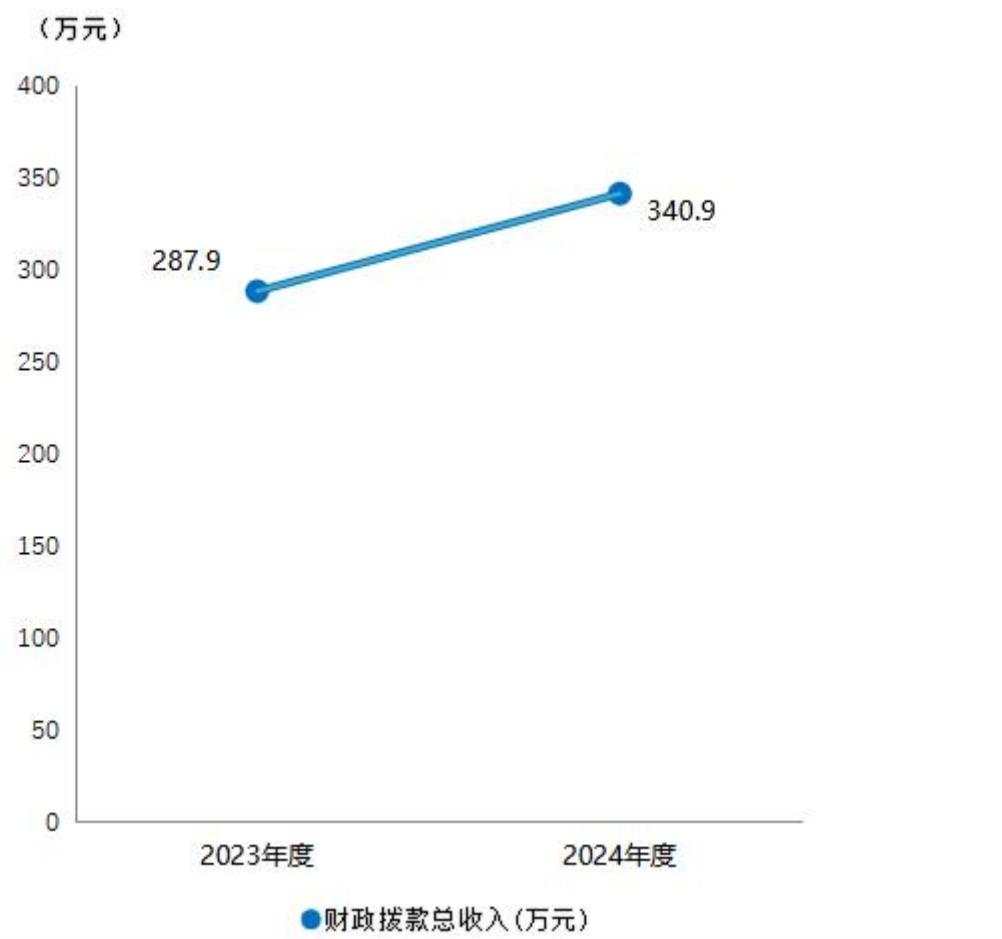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40.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3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0.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219.48 万元，占 64.4%。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2.97 万元，占 27.3%。主要是用于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7.11 万元，占 2.1%。主要是用于医保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33 万元，占 6.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4.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其中：基本支出 308.18 万元，项目支出 32.7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国有资产管理与维护 4.8 万元，主要成效国有资产管理与维护；项目名称文化稽查执法经费 27.92 万元，主要成效是文化市场监督管理。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具体包括：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220.53万元，支出决算为21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追加的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88万元，支出决算为1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31万元，支出决算为2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追加的人员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1万元，支出决算为7.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33万元，支出决算为1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99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追加的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8.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3.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5.76万元、津贴补贴17.29万元、奖金71万元、绩效30.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5.6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6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1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4万元、住房公积金18.3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3.95万元、生活补助11.87万元。

公用经费24.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1万元、印刷费0.11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0.34万元、物业管理费0.72万元、差旅费0.18万元、维修(护)费0.39万元、劳务费14.01万元、委托业务费0.2万元、工会经费4.69万元、福利费1.64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较上年减少 10.03 万元，下降 97.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新购的新能源车辆，2024 年度只购买车辆保险 0.24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新购的新能源车辆，2024 年度只购买车辆保险 0.24 万元。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较上年减少 10.03 万元，下降 97.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新购的新能源车辆，2024 年度只购买车辆保险 0.24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新购的新能源车辆，2024 年度只购买车辆保险 0.24 万元。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24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车辆保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1 辆, 其中, 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部门占有国有资产353.83万元, 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固定资产有: 房屋920.31平米, 金额309.47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1辆, 金额14.36万元。2024年新增固定资产321.2万元, 主要为房屋309.47万元, 设备8.93万元, 家具2.48万元。2024年新增无形资产0.32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1个, 资金28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5.4%。本年度绩效评价完成较好, 执行率为100%。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未组织对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文化稽查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本年度在区文旅局的坚强领导下，我队立足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实际，以强化市场监管、净化社会文化环境为重点，扎实开展市场日常监管，科学部署集中行动，有效规范了疫情期间及复工复产后市场经营秩序，确保了我区文旅体市场健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不断完善监管体系，做到事前告知、事中督促、事后审查，大力宣传国家发展新型墙体材料的法律法规及政策，鼓励其在建筑工程建设中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2. 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对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预算申报培训，根据项目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指标及目标值。

2024 年度文化稽查执法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填报日期：2025. 04. 25

项目名称		文化稽查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	28	28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99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文化经营单位及执法人员培训		2 次	≥2 次	5
			专项集中行动		6 次	≥6 次	5
			全年办案数量		≥在编在岗人员数量的 1 倍	≥在编在岗人员数量的 1 倍	10
			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合法率		100%	100%	10
			举报件查处回复率		100%	100%	5
			文化经营单位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化经营单位宣传培训		约 80 人次	≥80 人次	5
			文化经营单位的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
		可持续性	网上执法办公系统运行稳定性		100%	100%	5
执法工作人员的稳定性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调查民众对文化市场管理宣传的态度。		90%	92%	4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一是着力提高执法队伍素质。提高思想认识，通过业务培训提高执法效能。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将精神动力转化为工作动力，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工作制度，严肃依法执法纪律，坚持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廉洁执法，努力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p> <p>二是坚持抓好常态化管理。市场管理是动态的，作为行政执法工作者要有强烈的责任心，使命感和奉献精神，时刻保持良好工作作风，着力维护文化市场良好经营秩序，推进文化市场文明城市建设工作深入持久开展。</p> <p>三是坚持互联网+、双随机、一公开、司法云等各类平台的应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平台推广应用工作的要求，积极推动文旅体市场信息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全区文旅体市场经营活动管理，规范市场经营秩序，促进市场健康发展，提高平台利用率，保证监管平台的在线率。</p> <p>四是落实扫黄打非工作机制，抓好扫黄打非各项工作。按照省市扫黄打非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开展以打击政治性非法出版物、盗版和涉黄涉暴出版物为重点的“扫黄打非”工作，着力清查出版物市场、网络文化、印刷企业、物流行业，严防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在辖区内流通。积极协调相关部门，组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各司其职，打防并举，确保辖区内社会文化环境净化。</p> <p>五是抓好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工作。切实加强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工作，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安全生产法》和《消防安全责任制定实施办法》，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建立及落实安全责任制，明确各文化娱乐场所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促使他们切实负起主体责任，增强其场所从业者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确保我区文化市场安全有序。</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以党建提升工程为载体，进一步提升执法队伍的政治建设和能力建设。
2. 以常态监管体系为载体，进一步加强文旅市场日常管理的责任落实和制度落实。
3. 以专项整治行动为载体，全面加强文旅市场综合执法的规范化和系统化
4. 以行业安全生产为载体，深化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
5. 以“扫黄打非”工作机制为载体，着力维护文化市场意识形态领域的安全。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以党建提升工程为载体，进一步提升执法队伍的政治建设和能力建设。	一是持续深化理论学习。二是组织生活会。三是开展党员发展工作。四是根据局系统党纪学习教育任务清单。五是为了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六是讲党课。七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圆满完成
2	以常态监管体系为载体，进一步加强文旅市场日常管理的责任落实和制度落实。	一是坚持日常管理不松懈。二是着力推进部门联动执法。三是及时查办举报。四是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五是推进法治宣传工作。六是抓好“互联网+监管”等执法平台应用。七是以案施教，日常学习不掉链。	圆满完成
3	以专项整治行动为载体，全面加强文旅市场综合执法的规范化和系统化	(一) 开展校园周边专项整治行动。(二) 集中整治歌舞娱乐场所无证经营活动。(三) 加大演出市场监管力度，打造我区文化净土。(四) 推进文化娱乐场所禁毒相关工作。(五) 积极开展广电领域执法工作。(六) 积极履职尽责，推进艺培机构监管。	圆满完成
4	以行业安全生产为载体，深化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一) 坚守安全保障线，防范重点安全事故隐患。(二) 紧扣高危体育项目，深化开展安全生产。(三) 开展关键节点检查，保障假日期间市场秩序。	圆满完成
5	以“扫黄打非”工作机制为载体，着力维护文化市场意识形态领域的安全。	一是开展印刷复制行业专项检查。二是开展出版物市场专项检查。三是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内出版物专项检查。	圆满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

游市场管理（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